

# 沈北新区中央直达资金指标分配情况

## 一、收到指标情况

### (一) 2020 年收到指标情况

2020 年，我区共收到中央直达资金指标 58,561.75 万元。

1. 特殊转移支付指标 14,115.4 万元。主要用于基层“三保”支出、疫情防控、困难群众救助等方面。

2. 抗疫特别国债指标 2,831 万元。主要用于保就业、保基本民生以及抗疫等相关支出和基础设施建设等方面。

3. 正常转移支付指标 3,281.7 万元。主要用于基层“三保”支出、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、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等方面。

4. 参照直达资金指标 38,333.65 万元。主要用于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、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、企业职工养老保险、就业补助、困难群众救助、职业技能提升等方面。

### (二) 2021 年收到指标情况

截至 5 月份，我区共收到中央直达资金指标 21,997 万元。

1. 正常转移支付指标 18,622 万元。主要用于退役安置、就业补助、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、困难群众救助等方面。

2. 参照直达资金指标分配 3,375 万元。主要用于环境污

染防治等方面。

## 二、指标执行情况

截至5月份，2020年中央直达资金已完全下达，其中0.9万元尚未实际支出，预计5月底前支出。2021年中央直达资金已下达金额13,133万元，其中：已支付金额7,763万元。

2021年5月20日